

# 特首政策組：發展電子仲裁裁決時機合適

【大公報訊】作為全球公認的領先仲裁樞紐，香港正站在推動仲裁數碼轉型最前沿。特首政策組日前舉行研討會，探討香港發展電子仲裁裁決的路徑。與會專家一致認為，當前正是香港發展電子仲裁裁決的合適時機，發展與內地相容的電子仲裁體系，能為大灣區乃至全球提供無縫銜接的優質仲裁服務，是精準對接國家戰略與市場需求的最佳契機。

## 數碼化處理 毋須紙本

電子仲裁裁決是仲裁程序數碼化的產物，即仲裁庭以純電子形式製作、簽署及送達的仲裁裁決書，毋須紙本原件。香港一直是全球頂尖的仲裁中心，

與新加坡並列全球第二最受青睞的仲裁地點，僅次於倫敦。而香港發展電子仲裁裁決旨在引領行業標準，開拓新機遇，將數碼化優勢深度融入其已備受信賴的仲裁服務之中。

研討會邀得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院教授夏竹立主講。他領頭的「推動電子裁決：法律修正與技術升級助力香港鞏固數字仲裁領先地位」研究，獲特首政策組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資助。夏竹立分析，香港可善用得天獨厚條件，把握推動發展電子裁決的三大方向：其一，善用法律改革周期，在《仲裁條例》中清晰確立電子仲裁裁決法律地位、電子簽名效力及可執行性，為全球提供可參考範本；其二，有機整合本港眾多頂

尖仲裁機構專業力量，共同制定高效、安全的電子仲裁裁決操作標準與程序，提升用戶體驗與信心；其三，利用香港的科技實力，探索運用區塊鏈等先進技術確保電子仲裁裁決的真實性與不可篡改性，打造安全可信的數位執行鏈。

出席研討會的包括基本法委員會前副主任譚惠珠、香港國際仲裁中心主席袁國強、香港律師會會長湯文龍等法律界代表，以及立法會議員、大律師范凱傑和立法會議員、律師何君堯。律政司亦有代表列席。

## 精準對接國家戰略

與會者一致認為，現時是探討落實電子仲裁裁決的合適時機。香港的仲裁

裁決在全球超過170個司法管轄區內可有效執行，使香港遠超許多其他亞洲城市，成為領先的國際仲裁中心。然而，由於各個司法管轄區法律框架不一，故仍未能確定電子裁決的可行性。另一方面，國家於2025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仲裁法》，訂明線上仲裁活動與線下仲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及線上仲裁的程式要求和送達方式，大大提升了仲裁效率。香港此時發展與內地相容的電子仲裁體系，能為大灣區乃至全球提供無縫銜接的優質仲裁服務，是精準對接國家戰略與市場需求的最佳契機。

與會者的討論亦聚焦電子仲裁裁決的實際應用及與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銜接，並提出三大重點。其一，須確保電

子形式在各司法管轄區獲得承認與執行；其二，須兼顧不同仲裁形式，例如機構仲裁和臨時仲裁，確保普遍性與靈活性；其三，應前瞻性地探討延伸至調解等爭議解決方式，提升整體爭議解決服務的效率。

特首政策組組長黃元山強調，「十五五」規劃提出加快涉外法治體系與能力建設，健全國際商事調解、仲裁與訴訟等機制，這不僅有助推進中國式現代化、建設法治強國，更是提升對外開放水平、有效應對外部風險挑戰的戰略支撐。在這一進程中，香港可發揮獨特而不可替代的角色。香港的仲裁發展不僅增強自身競爭力，更是主動融入並服務國家涉外法治發展大局的具體體現。

# 發展局新措施 涵蓋規劃地政建築三階段

# 三層監察介入機制 加快大型工程審批

大型發展項目審批需要多輪諮詢，不同部門審批，往往需時數年。行政長官去年在施政報告提出，進一步拆牆鬆綁，簡化行政流程，從而加快大型項目審批，適用於北部都會區和北都外的發展項目。發展局局長甯漢豪昨日表示，局方與轄下規劃署、地政總署、屋宇署已制定新措施，審批程序設立三層監察和介入機制，讓高層官員適時介入。規劃署表示，目標至少80%規劃申請項目於6個月內完成審議。

香港測量師學會表示，新措施有助發展商有效控制發展成本及風險。香港建築師學會表示，新措施有助大型項目加快落實，提升北都發展效率。

大公報記者 王亞毛



發展局制定新措施，對大型項目審批程序設立三層監察和介入機制。

## 發展局就大型發展項目簡化審批程序 KPI

規劃署：設立三層監察及上報機制	
第一層	由地區規劃專員負責，就規劃申請，相關部門3星期內未回覆意見，或出現重大意見分歧，須於收到個案4星期內升至第二層
第二層	由副署長或助理署長負責，6星期內未解決，個案升至第三層
第三層	由發展局領導的小組負責，須在收到個案後的8星期內作出指示或決定
目標：至少80%項目於6個月內完成審議	

## 地政總署：引入三層監察和介入機制

就契約修訂、換地等土地交易申請	
第一層	首長級第一級人員統籌協調各部門意見，若未能解決，升至第二層
第二層	助理署長級人員審視個案，若未能交至地區地政會議審批，在收到申請後第12至14星期內升至第三層
第三層	發展局領導的兩個小組尋求解決方法
目標：收到有效申請書後的20個星期內，讓地區地政會議審議個案	

就簽發「滿意紙」	
第一層	由首長級第一級人員審視個案，若未能解決，升至第二層
第二層	助理署長級人員審視個案，收到有效申請的第8個星期內仍未完成審批，啟動第三層機制
第三層	發展局領導的兩個小組審議
目標：收到有效申請的10個星期內發出滿意紙，或明確發信通知不獲發滿意紙的原因。	

屋宇署：設立三層監察機制*	
第一層	首長級第一級人員就審批建築圖則，統籌協調各部門意見，如問題未能解決，轉介第二層
第二層	助理署長級人員介入磋商可行解決方案
第三層	發展局領導的兩個小組集中處理個案
目標：首次提交或經重大修訂的一般建築圖則，審批時間由現時的60天，縮短至45天；至少80%項目於首次或第二次提交圖則時獲批准	
*針對北部都會區內適用的發展項目	

資料來源：發展局

甯漢豪昨日在網誌表示，新措施將全港適用，包括北都和北都以外發展項目。發展局副局長林智文稱，新措施涵蓋規劃、地政、建築三個關鍵審批階段，適用於500個單位或以上的大型住宅項目，及樓面面積達10萬平方米或以上商業發展項目，亦適用於產業發展，例如創新科技、教育、醫療等，支援北都「產業導向」策略。其他具策略意義或獲政策支持需快速審批的項目，亦同時適用。

## 高層官員可適時介入

新措施下，若大型發展項目涉及運輸署、消防處、環境保護署、路政署等其他部門的審批，發展局會要求部門在期限內提供意見、解決分歧和請示高層介入，並聯同不同部門緊密合作。就未能解決的個案，須上呈至發展局領導的兩個小組，與北都相關的申請，上呈至發展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主持的北部都會區專案監督辦公室；北都以外的項目，上呈至由發展局副局長主持

的精簡發展管制督導小組。

規劃署署長葉子季表示，新機制適用於大型私人發展項目的規劃申請，及申請前提交的查詢建議。第一層由規劃署地區規劃專員負責，若未能在三星期、六星期內解決，個案層層上報至副署長或助理署長、發展局小組處理，目標是至少80%項目於6個月內完成審議。（詳見表）

地政總署署長羅滄華表示，新機制將套用於各類土地交易申請，包括契約修訂、換地等的審批流程，同時適用於部門確認業權人履行地契條款要求（即俗稱簽發「滿意紙」）的流程。目標是收到有效申請書後的20個星期內，讓地區地政會議審議個案，及在收到有效申請的10星期內，向地段業權人發出滿意紙，或明確地向地段業權人發信通知不獲發滿意紙的原因。

屋宇署署長何鎮雄表示，新措施將針對北都發展項目，加快處理首次提交或經重大修訂的一般建築圖則，將審批時間由現時的

60天縮短至45天。目標至少八成適用項目在首次或第二次提交圖則時獲得批准。

## 有助發展商控制成本

香港測量師學會副會長謝志堅表示，業界對新措施反應正面。他指出，當業界提交相關申請時，如遇到各部門持不同看法，或在審批過程中出現分歧，新措施列明須由上級介入及協調處理，相信可加快審批流程及時間。對發展商而言，由規劃到動工的時間得以縮短，可更有效控制發展成本及風險，降低利息和融資成本。

香港建築師學會執業事務部成員梁傑文表示，大型項目以往需多輪諮詢，再經由不同部門分別審批，或需時數年，新措施指定相關部門須於限期內完成審批，有助大型項目加快落實。北都除了發展規模較大，亦包含了不同產業和創意科技，審批流程一般較複雜，隨著精簡審批流程，他相信有助北都大大提升發展效率。

# 「粵車南下」半年後擬覆蓋多4市

【大公報訊】記者王亞毛報道：粵車南下入境市區部分自上月23日起實施，初期每日100個粵車名額，最多留港三日。運輸及物流局局長陳美寶昨日表示，預約來港的粵車數目穩步上升，尤其農曆年初二後的有關數字一直上升，本月逾半的粵車南下人士留港過夜一晚或兩晚。

陳美寶預告於半年後，粵車南下覆蓋多四個廣東省城市。有立法會議員建議，名額及留港日數可逐步放寬至500個和5日，建議可考慮覆蓋至佛山、東莞等具高消費力的城市。

## 運輸局：申請數字符預期

陳美寶昨日在一個電視節目表示，當局就粵車南下入境市區合共錄得約1000宗預約，佔總額的三分之一。由於

政策剛推出，加上推出時並非內地假期，她認為申請數字符合預期。1月份的申請人數，較12月穩步上升，周末申請人數比平日更多。農曆新年是粵車南下實施後首個長假期，她說年初二之後的申請數字一直上升，當局會密切留意情況。

陳美寶表示，本月的「粵車南下」人士中，有一半選擇留港過夜一晚或兩晚，意味留港消費三天，她希望商場、酒店等推出優惠，吸引粵車旅客來港。她透露，計劃半年後覆蓋多4個廣東省城市，同時對是否增加名額或逗留日數持開放態度，日後有空隙可再檢視。

就粵車違反交通規則情況，陳美寶強調只屬零星個案，初期或會出現適應問題，已即時處理及跟進，沒出現大事故。

批發及零售界立法會議員邵家輝向大公報記者表示，粵車南下實施一個月以來，為本港的餐飲、零售及旅遊行業帶來客流，其中不乏高消費旅客，帶動一定的消費氣氛，但初步來看數量仍較少。

邵家輝稱不少粵車車主對自駕來港十分有興趣，他建議日後可增至每日500個名額、留港日數增至5日，同時推動酒店、商場等開放更多免費泊車位，吸引自駕旅遊旅客來港。

對於政府有意再開放四個廣東省城市的粵車可來港，他建議考慮佛山、東莞、惠州等具較高消費力的城市。他預計，下月的農曆新年將迎來較去年更多的內地旅客，業界正籌備推出春節特別優惠等活動，務求吸引更多粵車南下旅客。

## 「粵車南下」效益

「粵車南下」政策再覆蓋4個廣東省城市。

「粵車南下」人士中，據說約半數選擇留港過一兩晚夜，這對本地酒店、飲食及零售業有一定促進作用。按目前每天100個名額，每輛粵車留港最多3天計算，要達到某一數量，才能在經濟上發揮實際效益，若運作順暢

宜考慮適當增加每日名額。

「粵車南下」令免試簽發香港正式駕駛執照數量增加，若半年後將「粵車南下」多覆蓋4個廣東省城市，更會加大這個駕駛執照需求，運輸署目前每日300個即日簽安排，日後能否應付得來？特區政府必須要作出預案。

# 消防便衣巡查 36幢商廈 揭259宗違規

【大公報訊】記者馮錫雄報道：宏福苑大火後，社會各界對大廈防火安全關注程度持續。消防處上月採取特別執法行動後，再於今個月派出便衣人員巡查全港36幢商業大廈，結果發現合共259宗違規事項，包括阻塞逃生途徑及防煙門被楔開，發出70張「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另有37宗直接檢控。針對部分樓宇在消防處巡查後故態復萌，處方承諾會再度加派便衣人員巡查，以收阻嚇作用。

消防處在1月16日至18日及1月23日至25日，安排便裝人員巡查全港36幢火警風險較高的商業大廈，其中31幢大廈是上次巡查時，曾經發現火警安全隱患，例如防煙門被楔開甚至損壞和阻塞走火通道等。

## 多涉阻礙逃生

消防處高級消防區長黎健武表示，發現消防隱患的商廈，較多位於油尖旺區及荃灣等地區，合共發現259宗違規事項，約六成涉及逃生途徑被阻塞，其餘是防煙門損壞或被楔開等，已向相關人士發出70張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並作37宗檢控，152項仍在跟進。

有地區人士及議員反映，部分大廈的防火情況不理想。大公報記者早前往多區工廈了解，發

現阻塞通道問題持續、消防裝置檢查逾期，部分大廈在消防處巡查一段時間後故態復萌。黎健武舉例，去年12月巡查尖沙咀一個商場時，發現9項違規事項，今年一月再次突擊巡查，僅揭發一項違規事項，反映執法有效。

黎強調，明白市民關注部分有較高火警風險的大廈，消防正蒐集市民較常前往、情況較不理想的大廈情報，承諾加強巡邏，未來會持續派出便衣人員突擊巡查，配合加密巡查已識別的高風險樓宇和果斷執法，與物業管理業界保持溝通。

另外，消防處自去年三月底，已成立四個「分區公眾安全隊」，包括新界南、九龍西、九龍南，及港島中。截至上月，四個分隊共巡查1300多幢目標樓宇，合共發出逾4000張「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並提出300多宗直接檢控。



消防處不時派員巡查不同樓宇，消除安全隱患。



「粵車南下」入市區已經實施逾一個月，運輸及物流局局長陳美寶表示，申請及預約數字合乎預期。本月與上月比較，有關數字呈穩步上升趨勢，預計農曆年初二後會一直上升。當局計劃半年後將